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及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中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及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一、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及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部分房产用于出租获取收益，该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涉及房产明细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建筑面积	房产地址
1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6,902.41 m ²	高新技术开发区清华道北侧
2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1,401.40 m ²	高新技术开发区西昌路东侧

上述房产建筑面积共计 8,303.81 平方米，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该部分房产账面原值 848.83 万元，账面净值 220.53 万元，自租赁开始日起，该部分房产从固定资产科目拟变更至投资性房地产科目，会计核算方式不变，仍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取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

二、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是将部分房产从固定资产科目变更至投资性房地产科目，会计核算方法没有变化，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出租获得的租金有利于增加公司整体收益。

三、承租方情况

公司规划将上述自有房产长期对外出租，要求承租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利用自用房产用于出租获取收益，可以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本次变更只是部分房产财务报表项目的调整，会计核算方法没有变化，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出租获得的租金有利于公司整体收益的提高，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将部分房产从固定资产科目变更至投资性房地产科目及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符合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